

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齡健康促進科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辦法

中華民國 101 年 05 月 22 日第四次籌備科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為鼓勵本科學生取得專業證照，以提昇就業競爭力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獎勵對象，為本科學生於就讀本校期間，參加各類專業證照考試，所取得符合「教育部獎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」下所訂之專業證照，或可登錄於全國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之專業證照，依類別不同得提出申請並核給獎勵金，以資鼓勵。

第三條 申請資格及獎勵金額：

各類證照分類，依據取得之難易程度分為三類，並由科內提報「獎勵金審查委員會」以決議各類專業證照獎勵金。

一、第一類（A 級）：獎勵證照金新台幣 1000 元。

二、第二類（B 級）：獎勵證照金新台幣 500 元。

三、第三類（C 級）：獎勵證照金新台幣 300 元。

各類證照獎勵之申請，每張證照以申請乙次為限。

第四條 申請人應檢附以下文件：

一、證照獎勵申請表乙份（附件一）。

二、證照證書或成績合格影印本乙份。

三、報名費收據影印本乙份。

第五條 申請期限為每學期開學日起，由科網頁公告申請時間，備妥本辦法第四條所列文件，逕向科辦公室提出申請。

第六條 本辦法由科辦公室進行申請資格初審，符合資格者，送交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辦理。

第七條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_____學年度高齡健康促進科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申請表

姓名		年級		學號	
聯絡電話/手機			申請日期		
考取證照名稱			取得證照日期		
檢附文件：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證照證書或成績合格影印本乙份。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費收據影印本乙份。					
資格初審結果：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條件通過，原因：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				
導師簽名					
初審人員			科主任核定		